

证券代码：300276

股票简称：三丰智能

编号：2025-006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董事长朱汉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主持本次会议，由经过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柯国庆先生代为主持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此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沈道富先生、石璋铭先生、刘惠好女士、李德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末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基于公司目前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从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4 年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